**2020-2021-2学期杏林学院补考安排的相关通知**

1.“旷考”、“无资格”以及考试违纪、作弊的学生无补考资格。

2.补考进程安排：

 （1）3月10日开始，学生可在南通大学新版教务管理系统中查询考试时间和地点。

（2）补考起止时间为：3月13日到3月21日；

（4）补考成绩录入从3月13日开始，截止时间为3月24日上午12：00。

3. 学期初教学环节在校外进行的补考学生由学生所在学部通知补考的具体时间和地点。

4. 学生不得无故旷考，考试所需的有效证件为学生证或身份证。学部须通知考生带好证件参加考试。

5. 2020届毕业生重新学习补考与在校生同步进行。学生所在学部要通知到每一位学生，并在疫情期间给予相应的帮助。

6. 学部应加强学生考风考纪的宣传教育，教育学生诚信考试，杜绝作弊。同时，强化监考教师培训，明确监考须知、监考教师职责等要求，严格履行监考工作规程，遵守监考纪律，并做好防控措施。